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楊擎

電話：0422289111*54213

電子信箱：chinyang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中字第1150019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各校踴躍推薦教師擔任115學年度中區縣市教師甄選聯合命題作業初試(審題、組題及試作)委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15學年度本局主辦中區縣市教師甄選聯合命題作業，因本次開缺科目及數量眾多，本局亟需大量正式教師擔任初試(審題、組題及試作)委員，請有開缺學校務必協助薦派，未開缺學校亦歡迎踴躍推薦，並請事先取得當事人同意後，於115年3月16日(星期一)前完成填報局務調查表(編號:16120)。

二、審題、組題及試作委員招募說明如下：

(一)需求科目：教育專業、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數學、歷史、地理、公民、理化、生物、音樂、表演藝術、童軍、家政、體育、健康教育、生活科技、資訊科技、閩南語文、身心障礙、資賦優異等20科。

(二)擔任資格：正式教師教學優良且具該科目教師證(教育專業、本土語文科目除外)，退休教師亦歡迎踴躍報名。

教務處 收文:115/03/09



1150001313

無附件



(三)任務：需進入闈場5日(不得攜帶任何具通訊功能器材，如手機、筆電等)，審查150-200題之題目品質，從中組成50題試卷及試寫，並協助後續試卷印刷、數卷、裝袋。

(四)入闈時間及地點：115年5月27日(星期三)上午7時至5月31日(星期日)下午2時，暫定於西屯區飯店，期間核予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排代。

(五)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1、本局委請崇倫國中邀請教師擔任委員，並預計於4月30日(星期四)前完成所需委員之聯繫邀請。
- 2、工作費用每人1萬5,000元，並酌予敘獎。
- 3、工作期間提供餐食及住宿，免額外收取費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、臺中市立啟明學校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體育保健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